

评标专家信用承诺书

为维护公平竞争、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，树立诚实守信的评标专家形象，现对本人在“泗洪县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微站点增设及分析溯源项目”招标投标活动郑重作出以下承诺：

- 一、具备《江苏省综合评标（评审）专家库和专家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七条规定的条件；
- 二、依法开展建设工程项目评标活动，主动接受行业监管；
- 三、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的主动申请回避；
- 四、不接受招标人、招标代理机构、投标人、其他利害关系人财物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；
- 五、按照客观、公正、审慎的原则，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、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标；
- 六、严格遵守评标工作记录，保守评标文件、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商业秘密；
- 七、积极配合招标人、招标代理机构或者监督部门答复投标人的异议和投诉；
- 八、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存在行贿、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标等违法行为时，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；
- 九、本人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。

专家姓名（签字）

2024 年 09 月 23 日

李新 高晓英
许晓 陈明 王